

当代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ABC丛书  
·任职必读篇·

# 股东入市必读

——如何做一个成熟的投资者

陈志军 编著

0.9

经济科学出版社

当代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 ABC 丛书  
(任职必读篇)

如何做一个成熟的投资者

# 股东入市必读

陈志军 编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北京

责任编辑：高进水

责任校对：王京平

封面设计：张卫红

版式设计：王京平

**如何做一个成熟的投资者**

**股东入市必读**

陈志军 编著

\*

经济科学出版社、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960 毫米 32 开 5.625 印张 100000 字

1997 年 3 月第一版 1997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7-5058-1127-4/F · 822 定价：8.00 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股东入市必读:如何做一个成熟的投资者/陈志军  
编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7. 3

(当代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 ABC 丛书·任职必读  
篇)

ISBN 7-5058-1127-4

I. 股… II. 陈… III. 股票-证券投资-基本知  
识 IV. F830.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1827 号

## **《当代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 ABC 丛书》**

### **编辑指导委员会**

李京文      蒋宝恩      洪日明  
沈迎选      陈 英      荀大志  
卢继明      狄 娜      吴 南

### **丛书主编**

陈洪隽      王欣欣

## 序

当前,企业改革不仅直接影响着企业各级管理工作者和广大职工的前途、命运,而且从根本上改变着我国的经济体制,已成为全民十分关注的焦点问题之一。

党的十四大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勾画了新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明确了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在这样一个新形势下,如何更新经济管理的知识和观念,以适应深化企业改革,进行企业改组,加快技术改造步伐,强化企业管理的新要求,是摆在每个企业经营者、广大职工、有关国家公务员和各界投资者面前的重要任务。特别是在市场准入、市场运行、市场退出的整个过程中,作为股东、债权人、董事、经理(厂长)、员工等与企业密切相关的人应具备哪些基本常识;企业如何在传统的生产经营管理基础上进行重组;在组建企业集团中如何构造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体制;如何组建综合商社,怎样才能发展成为跨国公司进行国际经营;企业如何建立约束机制、激励机制与发展机制,怎样制订企业发展战略进

行风险管理；企业如何与政府、法院、中介机构等方方面面打交道等等，都是我们在企业改革和经营管理中必须具备的基本知识。

为了配合“九五”规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实现，满足广大经济工作者和企业职工更新知识的需要，适应深化企业改革和强化企业管理的新形势的要求，我社邀请了财政部、国家经贸委、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北方交通大学、中央财经大学等部门单位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共同组织编写了这套《当代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 ABC 丛书》。

这套丛书不是学术和理论著作，仅仅是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潮中涉及企业改革和经营方面的基础知识。由于我国尚处在传统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渡时期，一些基本理论和实践也还在探索之中，很多问题在当前尚未取得共识。所以，本丛书主要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精神进行阐述，并适当介绍国外经验和我国的实践探索。这套丛书如果能在各位读者更新知识或从事企业改革与经营管理的实践中起一点作用，我们将感到十分荣幸。

经济科学出版社总编辑 蒋富恩

1997 年 1 月于北京

## 本书前言

股市作为我国资本市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筹资功能和资产组合功能正日益发挥重要作用。我国国有企业的崛起离不开股票市场的发育和成长，最近，中国证监会发出通知，要求在执行新股发行计划中优先考虑国家确定的1000家企业，特别是其中的300家重点企业以及100家全国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和56家试点企业集团。国有大型企业的加盟，将从根本上提高上市公司的总体质量，促进股市的稳定和规范发展。企业也因其股票的上市而关注和介入股市，同时企业内部职工股亦会以一定比例上市流通。在未来的中国，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将会有越来越多的人加入股东、股民的行列。

然而，股市风云变幻。'96岁末，股民们又一次经历了股市风浪的强烈冲击，它给股民们带来了多少成功的喜悦、失败的悲叹与无尽的感慨。要在跌宕起伏的股海中游泳，投资者必须要掌握弄潮的本领。本书从股东必须掌握的各类知识中归纳、精选了58个问题，以问答的形式向读者介绍了股份公司的运作，股东涉足股市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力求使读者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对股东必备知识有一个全面的了解。

编著者  
1997年元月

# 目 录

## 一、股东的责任和权利

1. 什么是股东？公司法对股东资格有何规定？ .....	1
2. 什么是股东平等原则？ .....	3
3. 什么是股份？ .....	4
4. 股份有哪些特征？ .....	4
5. 什么是股权？股东享有哪些权利？ .....	6
6. 股东负担哪些义务？ .....	8
7. 什么是股东表决权？ .....	9
8. 什么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有哪些权限？ .....	10
9. 股东会如何召集？ .....	12

## 二、有关股份公司的基本常识

10. 公司有哪些种类？ .....	14
11. 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的区别是什么？ .....	15
12. 什么是董事会、监事会？ .....	18
13.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三原则？ .....	19

14.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合并? .....	25
15.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分立? .....	26
16.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收购和重整? .....	28
17.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破产? .....	32
18.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转换? .....	32
19.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	34

### **三、股份的认购、交易与转让**

20. 股东投资的资产形式有哪些? .....	36
21. 股票的种类有哪些? .....	37
22. 什么是与储蓄存款挂钩的股票发行 方式? .....	40
23. 什么是上网定价发行方式? .....	40
24. 什么是股份的认购和转让? 如何进行 股份的认购和转让? .....	42
25. 股东如何办理股票开户手续? .....	45
26. 什么是股票的托管与转托管? .....	48
27. 什么是股票的清算、交割和过户? .....	51
28. 什么是配股权证? 如何办理配股认购 业务? .....	54
29. 证券交易的种类有哪些? .....	55
30. 股东进行股票交易的方法和程序是 什么? .....	57
31. 法人股如何办理交割、清算和过户手 续? .....	61
32. 股东如何办理股票挂失? .....	63
33. 中小股民如何记录股票交易明	

细帐? ..... 66

#### **四、如何分析审查公司的财务报表**

- 34. 什么是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 ..... 70
- 35. 财务报表的分析程序是什么? ..... 72
- 36. 如何分析资产负债表? ..... 74
- 37. 怎样看损益表、利润分配表? ..... 76
- 38. 如何运用差额分析法? ..... 80
- 39. 如何运用趋势分析法? ..... 81
- 40. 什么是比率分析法? 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的几个主要比率是什么? ..... 82

#### **五、股东投资的风险收益分析**

- 41. 如何对上市公司进行分析? ..... 88
- 42. 如何分析宏观经济环境? ..... 90
- 43. 什么是“涨跌停板”? ..... 93
- 44. 怎样看股票交易行情表? ..... 95
- 45. 什么是市盈率? 它的计算方法是什么? ..... 97
- 46. 什么是股票价格指数? ..... 100
- 47. 什么是K线图? ..... 104
- 48. 股票分析常用术语有哪些? ..... 107
- 49. 确认股市变化的重要信号有哪些? ... 109
- 50. 如何防范股票风险? 如何选择买卖股票时机? ..... 112
- 51. 什么是除息价、除权价、拆细价? ..... 115
- 52. 股东在交易时需支付哪些费用和税收? ..... 117

53. 股东投资收益分派形式有哪些? .....	122
54. 分红派息的程序是什么? .....	124
55. 收购对上市公司股东有何影响? .....	126
56. 股东在收购中的策略是什么? .....	128
57. “宝延”风波是怎么回事? .....	131
58. “北海正大”骗局是怎么回事? .....	133

## 有关法律、法规

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	135
---------------------	-----

# 一、股东的责任和权利

## 1. 什么是股东？公司法对股东资格有何规定？

股东是指公司资本的出资者或股份的持有者（在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是公司资本的出资者；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是公司股份的持有者），是公司组织存续的基础。在经济生活中，某一民事主体一经出资认购股份，或者在证券市场上通过买卖继受取得股票，该主体就成为公司的合法股东，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享受股东所享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股东是公司法上普遍适用的术语。无论是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者，还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者，均可以称为股东。

我国公司法仅规定了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两种公司形式，与之相适应，我国公司的股东就相应地有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1.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每人只持有一个股份，不同股东所持股份的票面价额可以不同，但均表明其向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总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每

人可持有不同数量的股份，而且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资产相等。

2.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是股单的合法持有者，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投资者出资后，应当向投资者发放出资证明文件即股单，凡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并取得股单的，依法成为股东。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是股票的合法持有者，由于股票和股单不同，两种股东也就不同。

3.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必须具有法定资格，不是任何人都可以成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没有严格限制，几乎任何人都可认购股票而成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依我国公司法的规定，公民、法人、国家以及外商投资者均可以成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在我国，绝大多数民事主体都有资格投资于有限责任公司而成为股东，除公民或法人以外，当国家成为股东时，应通过授权投资的部门或者机构进行，如各地的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但是，如果法律或者行政法规对一些主体的投资有禁止或限制的特别规定时，则应依其规定，以维护经济秩序的稳定和竞争的公平性。一般来讲，下列几方面的主体不能作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

1. 法律、法规禁止兴办经济实体的党政机关。
2. 公司自身及其子公司。一个公司无论通过什么途径掌握自身的股权，实际都会构成未经许可的资本减少，这也会给处理公司与股东关系带来麻烦，

因此，应禁止公司及其子公司成为自身的股东。

3. 公司章程约定不得成为股东的人。有限责任公司具有人合性，股东之间存在着相互信赖关系，为了保持公司的人合性，公司章程往往对股东资格加以严格限制。如限制未成年人、未经董事会一致同意的人成为公司股东。

## 2. 什么是股东平等原则？

所谓股东平等原则是指民事主体通过出资认购股份成为公司股东后，就在股份公司内平等地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即指在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东之间，基于股东地位而产生的法律关系，对于股东予以平等待遇的法律规定。其含义是指：股东基于出资而具有的权利义务，受到按持股比例的平等待遇。这就是说，在股份面前，股东人人平等。如果持有相同数额的股份，则权利义务完全一样；如果某一股东持有较多数额的股份，则他就享有较多的权利并相应承担较多的义务；反之，如果持有较少的股份，他就较少地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由此可见，股东平等，实质上是指股份的平等，而不是人头的平等。对股份公司来说，坚持并信守股东平等原则是十分重要的。因为股份公司人数众多，但又极为分散，相互之间缺乏了解和信任，而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又由董事会行使，在此种情况下，为保护股东利益，防止董事、监事或大股东操纵公司重大事务，侵犯小额股东的权益，就必须要共同信守股东平等这一原则。

### **3. 什么是股份?**

所谓股份包含以下三层含义：

1. 股份是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的构成成分。这是因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正是借助发行股份而聚集起来的。股本是公司名义上的财产总值。

2. 股份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份在形式上表现为一定的财产价值份额,如果从股份持有人的地位看,股份持有人正是借此成为公司股东,并根据其股份的性质和数量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因此,将股份视为股东权益是从股份所带来的法律后果的角度,即股份持有人据此获得相应法律地位的角度引申而来的。在这个意义上,股份只说明股份持有人的权益所占的比例。股份只是公司财产的一部分,它所表示的只是股东的财产利益。

3. 股份是通过股票形式表现出来的价值。股份是一定份额的财产价值的抽象概念,与具有实物形态的股票不同。但是,股份必须借助股票才能最充分地表现其意义。例如,无记名股份必须经股份持有人交付,才能完成转移;记名股份则必须依照法定程序,以背书形式加以转让。若没有股票作为媒体,股份转让难以进行。所以说,股票是股份的具体表现形式,股份则是股票的价值和实质内容所在。正是在与股票相对应的意义上,股份才是以股票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价值。

### **4. 股份有哪些特征?**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具有这样几个特征：

1. 股份平等和股份金额均等性。每一股份代表一定的金额,每股的金额均等划一。种类相同的股份(如普通股之间)所代表的权利和义务原则上是相同的。股份的划分一般是多量而小额,以便社会公众的购买,利于减少或分散公众的投资风险。

2. 有限责任性。持有股份的股东,其投资风险仅限于他所购买的股份金额,对公司所欠债务没有连带清偿的责任。

3. 股份的可转让性。持有股份的股东一旦对企业进行投资,则不能收回其投资,但是他却能按照章程规定通过对股票的买卖而转让他所持有的股份。股份的转让主要是通过正式的证券交易所或非正式的证券经纪人市场进行。除法律有特别规定外,股份有限公司不得以章程或其他方式禁止或限制转让。

4. 股份不可逆反性。股份一经认定,除在创立会召开前的某些情况下可以撤回外,认股人不得要求退股。股票是不退本金的,股东只能通过收取股利或转让股份收回投资,因此,股份投资是一种风险投资。

5. 股份表现为有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经设立登记,不得发行股票。股份的证券表现是股票。在股份与股票的关系中,股份是内容,股票是形式,股票形式既表示股东的权利义务又便于股份的流通。

6. 股份不可分割性。股份是构成股份公司资本的最小单位,不可再分,否则无法依据它行使股东权。股份可以共有,共同分享股利,但必须由一人行